



泰胜风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验 资 报 告

华兴验字[2025]25013490015号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验 资 报 告

华兴验字[2025]25013490015号

泰胜风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我们接受委托, 审验了贵公司截至 2025 年 12 月 25 日止新增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股本)情况。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协议、章程的要求出资, 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验资资料, 保护资产的安全、完整是全体股东及贵公司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对贵公司新增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情况发表审验意见。我们的审验是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602 号——验资》进行的。在审验过程中, 我们结合贵公司的实际情况, 实施了检查等必要的审验程序。

贵公司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934,899,232.00 元, 实收资本(股本)为人民币 934,899,232.00 元。根据贵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上海泰胜风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226 号) 许可, 贵公司向特定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173,954,013 股, 每股面值 6.76 元, 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173,954,013.00 元, 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108,853,245.00 元。经我们审验, 截至 2025 年 12 月 25 日止, 贵公司已向广州凯得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等特定投资者发行股票 173,954,013 股, 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1,175,929,127.88 元, 扣除不含税的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HUAX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152号中山大厦B座6-9楼
Add: 6-9/F Block B, 152 Hudong Road, Fuzhou, Fujian, China

电话(Tel): 0591-87852574
Http://www.fjhxcpa.com

传真(Fax): 0591-87840354
邮政编码(Postcode): 350003

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 6,669,325.78 元, 贵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169,259,802.10 元, 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 173,954,013.00 元, 计入资本公积人民币 995,305,789.10 元。各投资者全部以货币出资。

同时我们注意到, 贵公司本次增资前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934,899,232.00 元, 实收资本(股本)为人民币 934,899,232.00 元, 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 并于 2022 年 5 月 17 日出具致同验字(2022)第 440C000260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25 年 12 月 25 日止, 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108,853,245.00 元, 累计实收资本(股本)为人民币 1,108,853,245.00 元。

本验资报告仅供贵公司申请办理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股本)变更登记及据以向全体股东签发出资证明时使用, 不应被视为是对贵公司验资报告日后资本保全、偿债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等的保证。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 与本所及执行本验资业务的注册会计师无关。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HUAX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152号中山大厦B座6~9楼
Add: 6-9/F Block B, 152 Hudong Road, Fuzhou, Fujian, China

电话(Tel): 0591-87852574
Http://www.fjhxcpa.com

传真(Fax): 0591-87840354
邮政编码(Postcode): 350003

附件:

- 1、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明细表
- 2、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股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 3、验资事项说明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5年12月25日



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明细表

截至：2025年12月25日止

编制单位名称：泰胜风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新增注册资本的实际出资情况

股东名称	认缴新增注册资本	货币				土地使用权	知识产权	实物	其他	合计	其中：股本		
		金额	占新增注册资本比例%	金额	占新增注册资本比例%						金额	占新增注册资本比例%	金额
广州凯得投资有限公司	173,954,013.00	173,954,013.00								173,954,013.00	100.00	173,954,013.00	100.00
合 计	173,954,013.00	173,954,013.00								173,954,013.00	100.00	173,954,013.00	100.00



注册资本及股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截至：2025年12月25日止

编制单位名称：泰胜风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			股本		
	变更前	变更后	变 更 前	变 更 后	变 更 前	变 更 后
	金 额	出 资 比 例%	金 额	出 资 比 例%	金 额	占 注 册 资 本 总 额比 例%
一、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	718,710,186.00	76.8757	718,710,186.00	64,8156	718,710,186.00	76.8757
二、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	216,189,046.00	23.1243	390,143,059.00	35.1844	216,189,046.00	23.1243
其中：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173,954,013.00	173,954,013.00	15.6877
合 计	934,899,232.00	100.00	1,108,853,245.00	100.00	934,899,232.00	100.00
					1,108,853,245.00	100.00

附件 3

验资事项说明

一、基本情况

泰胜风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前身上海泰胜电力工程机械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1 年 4 月 13 日。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人民币 800.00 万元,由柳志成黄京明、夏权光、朱守国、张福林、张锦楠共同出资组建。经历次增资、改制变更,公司上市前总股本为 9,000.00 万元。

2010 年 9 月 16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291 号文《关于核准上海泰胜风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批复》的核准,同意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不超过 3,000 万股新股。贵公司于 2010 年 10 月 8 日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00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认购价格为人民币 31.00 元,共计募集人民币 93.000.00 万元。发行后,贵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12.000.00 万元。

泰胜风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824 号文《关于同意上海泰胜风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批准,向特定对象广州凯得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15,745,976 股,每股面值 1.00 元,每股发行价 5.01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080,887,339.76 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064,832,625.43 元。2022 年 5 月 17 日,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存入泰胜风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开发区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存管专户(账号: 391190100100137791)。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致同验字(2022)第 440C000260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二、新增资本的出资规定

根据贵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上海泰胜风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226 号）许可，贵公司向特定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73,954,013 股，每股面值 6.76 元，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173,954,013.00 元，各投资者全部以货币出资。

三、审验结果

经我们审验，截至 2025 年 12 月 25 日止，贵公司已向定投资者（以下简称投资人）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73,954,013 股，每股发行价格 6.76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175,929,127.88 元，扣除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承销费用 3,000,000.00 元，其余募集资金 1,172,929,127.88 元，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已于 2025 年 12 月 25 日划入贵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科学城支行开立的 3602090729200592569 账号内。除上述承销费之外贵公司为本次股票发行累计发生 4,051,846.41 元的其他发行费用，上述发行费用包含可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为人民币 382,616.28 元，发行费用明细表如下：

单位：万元

费用明细	含增值税金额	其中：进项税	不含增值税金额
保荐及承销费	590.00	33.40	556.6
律师费	50.00	2.83	47.17
验资费	2.00	0.11	1.89
股份登记费	17.40	0.98	16.42

费用明细	含增值税金额	其中：进项税	不含增值税金额
印花税	29. 23		29. 23
其他	16. 56	0. 94	15. 62
合计	705. 19	38. 26	666. 93

四、其他事项

无。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100084343026U

(副)本 副本编号:1-1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
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 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童益恭



出 资 额 贰仟壹佰肆拾陆万陆仟圆整
成 立 日 期 2013年12月09日
主 营 场 所 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湖东路152号中山大厦B座7-9楼

经 营 范 围 审查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 记 机 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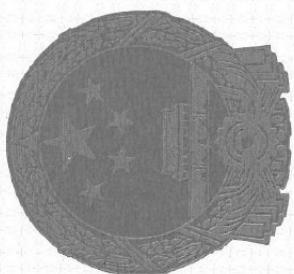


2025年8月7日

证书序号: 0014303

说 明

会 计 师 事 务 所 执 业 证 书



执 业 证 书

名 称：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童益恭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福州市湖东路 152 号中山大厦 B 座 6-9 楼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35010001

批准执业文号：闽财会(2013)46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3年11月29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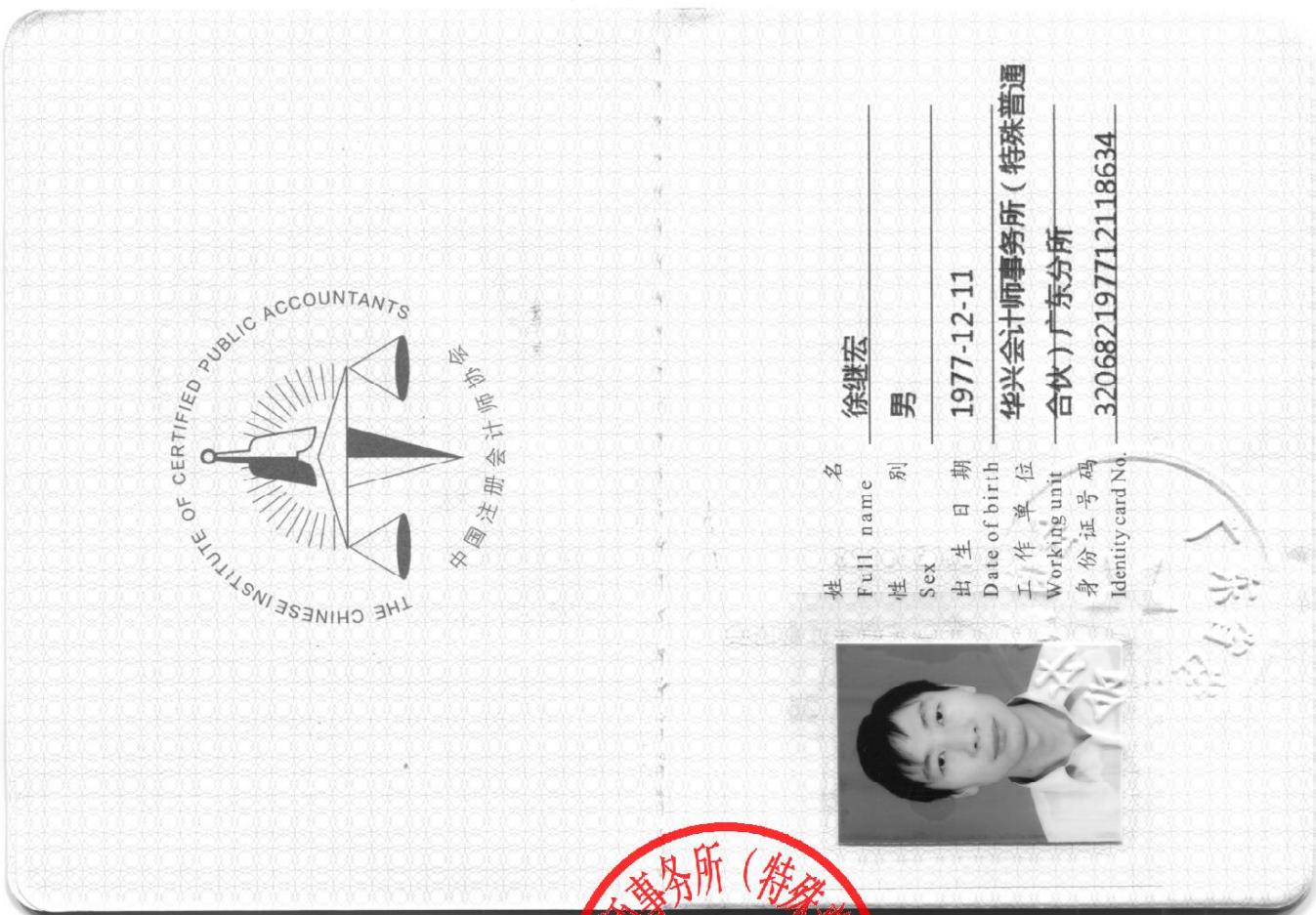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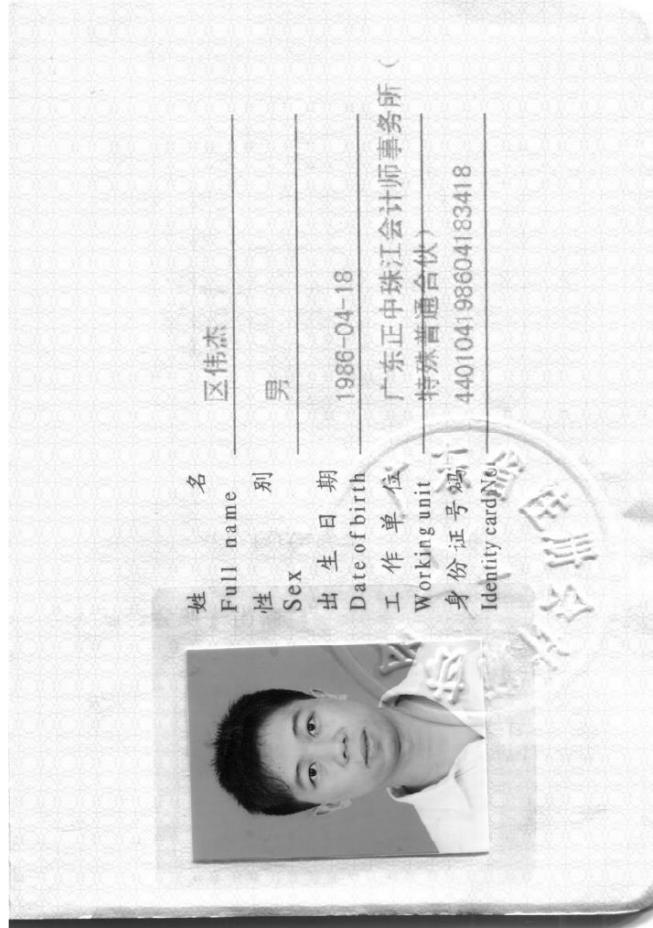


发证机关：福建省财政厅

二〇一四年五月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区伟杰年检二维码

年 /y 月 /m 日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9年 12月 20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9年 12月 20日
/y /m /d